

中国式现代化“三农”底座，如何夯实？

编者按：

2月3日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、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》公开发布。农业农村现代化关系中国式现代化全局和成色。在“十五五”开局之年，如何做好“三农”工作，进一步夯实中国式现代化“三农”底座？本期智库版邀请专家学者从不同角度分析解读，敬请关注。

推动乡村消费提振与乡村全面振兴双向奔赴

肖坚 郭如良

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：“多措并举扩大乡村消费。”农村消费是消费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促进农村消费是扩内需、稳增长的重要驱动力。2025年，我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5.7%，高于城镇居民1.4个百分点，充分彰显出农村消费市场的强劲活力和巨大潜力。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，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，支持乡村消费扩容升级，提升消费设施和服务水平，既能为我省扩大内需提供新机遇，又能推动乡村振兴迈向新高度。

壮大特色农业产业，引领消费新潮流

用好资源优势，打好农产品特色牌。我省是农业大省、粮食大省和农产品大省，在果、蔬、茶、油、畜、禽、渔等诸多方面都有着鲜明的特色。要把资源优势利用好，做好现代特色农业这篇文章，壮大鄱阳湖小龙虾、富硒蔬菜、赣中南肉牛等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，打造一批“土字号”“乡字号”特色农产品品牌。鼓励企业进行无公害农产品、绿色食品和有机农产品“三品”认证以及地理标志产品登记和注册，推动全省果蔬优质化、特色化、品牌化发展，让省内外更多消费者认可“赣鄱正品”。

突出三产协同，走好城乡融合路。中央一号文件提出：“统筹发展科技农业、绿色农业、质量农业、品牌农业，开发农业多种功能，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。”要深化做好“农头工尾”“粮头食尾”“畜头肉尾”大文章，引导一产向后延、二产两头连、三产走高端。有机整合农

业生产、农产品加工和销售、餐饮、休闲以及其他服务业。加快布局茶叶深加工、药食同源产品研发等新赛道，打造农产品新卖点。常态化组织农产品品鉴会、展览会、农业节庆活动等，让消费者观摩农产品生产过程，增加消费者对品牌的信任感和好感度。

统筹线上线下，搭好电商“流通桥”。高效安全的特色农产品流通有利于提升农业有效供给、更好满足居民消费、实现高水平供需平衡。打造“直供平台+企业+合作社+农户”农产品直供配送平台，强化省市县三级仓储保鲜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。发挥电商作用，扩大农副产品销量，用好短视频宣传、直播带货等营销手段，充分展现我省农产品特色，及时把握消费者需求。

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，吸引消费新流量

唤起乡土情结，全面描绘“空间美”。开发一批“看乡景”“品乡味”“享民俗”“忆乡愁”产品。打造乡村精品空间，培育开发资源产业型农庄企业、生态休闲度假型农庄企业、现代高效农业型农庄企业、农耕文化传播与农事体验型农庄企业以及自然、人文景观型农庄企业等。打造文旅品牌形象，围绕食、住、行、游、购、娱等文旅核心要素，定制统一的乡村文旅产品标识等。

补齐设施短板，全力书写“品质美”。坚持以城市标准提升农村公共服务配套水平，全面提升水电路信等基础设施配套。推进“多规合一”实用性村庄规划，按照“轻介入、微改造、精提升”理念，指导各地利用“空心村”、

闲置房等开展旅居建设，凸显地方特色。对本地农家乐项目的装修风格、卫生条件、接待水平作出指导性规范，帮助农户提升农家乐旅游的层次。利用线上资源，为游客提供旅游目的地信息、预订行程、便捷游览等服务，完善综合服务体系。

守护好青山绿水，全域勾勒“生态美”。乡村要主动适应旅游消费方式转变，加快开发深层次、体验式、特色鲜明的生态旅游产品。依法依规合理利用自然资源，推出符合人民群众需要、时代发展需要的森林康养、自然教育等生态旅游产品；挖掘气象旅游等生态旅游新热点，依据云海、日出、星空等气象景观，设计主题游览线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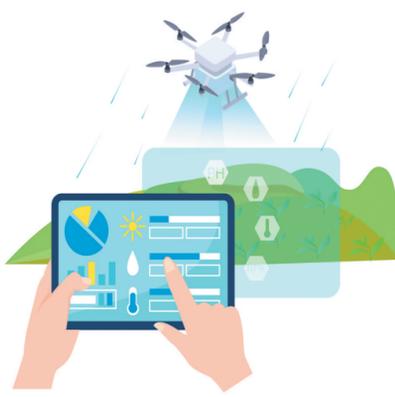
传承乡村优秀文化，激发消费新热情

重视“创意开发”，深挖文化内涵。盘活利用古建筑、古祠堂、古戏台等历史文化资源，打造一批主客共享的消费新场景，展现和美乡村新风貌。利用好非遗资源，筹建符合国家政策要求的非遗工坊，导入相关的文创、客棧、手作体验等业态。打造“大文化、小场景”产品，引入富有传统文化元素的书法、古琴、拓印、染印等研学体验项目。把握国货潮品等新消费增长契机，将当地特色农产品、民间手工艺品等通过文化创意开发为旅游商品。

用好“云上模式”，打破时空限制。积极探索“云参与”新型农文旅模式。让游客参与线上农业种植体验，增加“云认领”“云种植”“线上购买”等多种形式，增强互动体验。设立乡村博物馆，通过“云展览”丰富文创产品，开展在线演艺、“云互动参与”等多样化活动。

开发乡村“夜间场景”，开拓消费蓝海。锚定年轻消费群体，着力打造更多年轻化、时尚化的消费场景。依托古村风貌，结合区域特色，打造沉浸式夜游场景。加快美食、美景、“美居”有效衔接，推出“星空酒吧”“围炉夜话”“剧本杀”等消费场景，形成集文化、游玩、健身、休闲于一体的有新意、有创意、有趣味的消费融合体。

（作者分别系江西省生态文明研究院编审、江西农业大学乡村振兴战略研究院教授）



全环节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

王露瑶

中央一号文件提出：“加快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。”经营体系强是农业强国的重要标志，是发展现代农业的重要支撑。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，是统筹发展科技农业、绿色农业、质量农业、品牌农业，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，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的关键举措，也是我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、奋力迈出现代农业强省建设新步伐的攻坚突破方向，必须不断强化。

夯基础，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质量

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是发展现代农业的骨干力量，提升其质量是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的重要任务。我省已累计培育农民合作社7.5万家、家庭农场9.3万家，数量规模持续扩大，但发展质量仍有提升空间。

强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能力建设。引导有条件的农户扩大规模发展家庭农场，引导家庭农场组建合作社，支持合作社开展加工、产销对接或与龙头企业合作。依托农业产业化“双百行动”，外引内培一批链主型企业、补链型企业，增强农业全产业链协同与韧性。大力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，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筑牢人才根基。

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规范发展体系。鼓励家庭农场优化成员分工、适度规模经营，全流程使用“一码通”，规范收支记录。指导农民合作社（联合社）健全组织机构、完善章程制度、规范运行，推动其落实财务会计制度、健全成员账户、规范盈余分配与利益联结，针对性清理一批“空壳社”“名义社员”。

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合作机制。鼓励通过联合社、联合体等形式整合产业链上下游，实现多元主体优势互补、要素共享、协同发展，拓宽市场渠道、提升市场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。

强支撑，完善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

农业社会化服务推动要素高效集约绿色配置、搭建合作联合载体、畅通小农户与现代农业衔接通道，是现代经营体系创新的核心支撑。全省已累计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3.26万个，需进一步凸显其服务支撑作用。

增强社会化服务能力。一方面，着力培育社会化服务主体。推动经营主体向社会化服务领域延伸融合，推动种业创新、农资农机等领域的企业向现代农业服务企业转型，引导各类服务主体形成梯次发展、协同发力的农业社会化服务阵型。另一方面，促进农业生产性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。聚焦小农户发展需求，补齐农业生产关键环节薄弱环节，同步积极延伸产前产后服务链条，形成贯穿生产全程、衔接产前产后的全产业链服务能力。加快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体系，以水稻等粮食作物为抓手，提炼本地化种植服务规范，提升作业实施、流程管控、争议处置等标准水平并推广应用；发挥行业协会、服务联盟的标准构建与约束作用。

建设区域性社会化服务平台。以县乡村三级服务组织体系为骨架，整合农事服务、为农服务中心、粮食产后服务中心等平台资源，引导各类服务主体“嫁接”服务体系和网络，建设集农资供应、技术集成、农机作业、仓储物流、加工营销于一体的全链条、集成化、市场化服务平台，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，运用信息化手段、智能终端设备汇集信息、集成服务、匹配交易，打造市场化运营、公益性服务、组织化交易的区域性现代农事综合服务中心。

优化社会化服务发展环境。加大政策和资金支持，优先培育扶持本地服务主体，提升丘陵山区农田宜机化水平，规范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流程与资金管理，强化监管验收。聚焦农村青壮年及返乡下乡青年群体，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就业创业支持平台与组织体系，为其提供专项支持和便利保障，提

高现代服务业与现代农业融合发展水平。

联纽带，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

在“大国小农”的基本国情农情下，将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是必然要求。江西丘陵山地占比达78%，小农户“自耕自种”“自产自销”的传统经营方式仍比较普遍，需持续提升其发展能力与组织化水平。

提升家庭经营集约化水平。稳步推进第二轮土地延包整省试点。支持家庭经营聚焦有机种植、畜禽养殖等领域，释放精耕细作优势，帮助家庭经营拓宽销售渠道，推动实现小规模高收益。支持小农户通过联户经营、联耕联种实现资源整合与成本优化，推动从“单打独斗”向“抱团发展”转变。

提高小农户组织化程度。一方面，因地制宜发挥农民合作社、中介服务商、平台型组织、政府服务机构等各类服务组织的要素与生产组织功能，强化村集体在农业生产与要素组织中的统筹协调作用，拓展土地流转、统一服务、合同执行、流程代办等居间服务，有效组织小农户参与适度规模经营、接受集中连片服务。另一方面，完善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制度，构建以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激发专业化、集约化服务需求、以服务规模经营破解小农户与现代农业衔接难题的新格局。

健全利益联结机制。充分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小农户的带动作用，发展契约型（订单农业、入股分红、承包地经营权流转）和服务型（全程托管、技术指导 and 产销对接服务）等多种联结模式，推动小农户参与农业全产业链经营，使其在保持家庭经营灵活性的同时，能够分享加工、流通等环节的增值收益，发展成为现代化小农户。

（作者系江西省社会科学院发展战略研究所助理研究员）

三管齐下推动普通乡村加快发展

唐雪 张文君

中央一号文件提出：“因地制宜完善乡村建设实施机制，分类有序、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，逐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、公共服务便利度、人居环境舒适度，加快补齐农村现代生活条件短板，创造乡村优质生活空间。”近年来，很多乡村根据自身资源禀赋和特色，发展特色农业、乡村旅游等产业，取得了显著成效。与此同时，资源禀赋一般、外部扶持较少，产业、人力、资金都比较缺乏的普通乡村也不在少数。因此，在分类有序、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的进程中，更要注重推动普通乡村加快发展。

其一，以创新为主要发展路径、价值链重构为根本目标，对普通乡村的资源进行价值重估与创新性配置，催生乡村新业态。

一方面，要推动乡村数字化转型。数字化是普通乡村实现低成本赶超的有力工具。建立村级数字基础数据库，实现人口、土地、产业、环境等信息可视化，提升治理和服务效能。提高“新农人”数字素养，把乡村留守人员培养成为乡村故事的“代言人”和农产品“上行”的“经纪人”。通过短视频、直播、社群运营等方式链接市场，将生态颜值、乡土文化转化为可传播、可消费的产品。另一方面，要发展特色产业。对于普通乡村，培育富民产业应聚焦“小而美”“特而精”，挖掘并放大自身优势。打好特色牌，从差异化中找路子、拓展发展空间，立足自身家底，破解同质化竞争、扩大品牌效应、实现可持续发展。

其二，构建多元化人才支撑体系。紧密结合投资于人才，积极培育和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农民增收致富。

一方面，将本土人才的培育放在首位。积极对接“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”等，培养一批留得住、用得上的本土骨干。通过专业化培训，培育“短视频+直播电商”农技人才，形成一支源自本土、结构合理、持续成长的人才梯队。另一方面，通过赴外招商、举办新乡贤恳谈会等形式，引导企业家、退休干部、专家学者、艺术家、设计师等返乡贡献智慧。营造高品质的旅居和创业环境，吸引“数字游民”、自由职业者等“创意阶层”入驻，为乡村带来

新观念、新技能和新资源。鼓励乡村盘活闲置资产、唤醒“沉睡资源”，以优惠条件招揽设计师、艺术家、资深运营管理团队等成为“乡村合伙人”。设立乡村创新创业引导基金，重点扶持基于本地资源、带有文化创意和数字营销元素的微创业项目。

其三，提升乡村治理现代化水平。乡村的可持续发展，根本上取决于治理效能的现代化水平。要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，推动德治与法治有机融合，坚持党建引领、深化村民自治。通过加强乡村治理，盘活内部资源，协调多方利益，构建长效发展机制。

完善德治与法治相结合的治理方式。一方面，重视德治的滋养作用。在数字化时代，诚信、友善的文明乡风不仅是宝贵的乡土文化遗产，更是能够转化为现实吸引力的关键软环境。比如，可以推广新余市“道德积分银行”的做法，引导村民用善行义举换积分，用道德积分换物资，以“小积分”激发乡村治理“大能量”，将德治转化为可感知、可参与的日常实践，为培育乡风提供有效抓手。另一方面，夯实法治的保障作用。依法管理乡村事务，保障各方合法权益，为乡村新产业、新业态的健康发展，发挥法治固根本、稳预期、利长远的保障作用。比如，可以借鉴安徽省黄山市冈村的做法，引入法院系统的驻村工作队，解决乡村发展中的具体法治难题。

强化党建引领与村民自治的协同共治。办好农村的事，实现乡村全面振兴，关键在党。无论是动员村民参与数字技能培训、乡村特色资源挖掘，还是规范承包地经营权流转、对接外部资源，都需要一个有力、有为的基层党组织来牵头。要强化村党组织在乡村发展中的领导核心地位，使其成为整合资源、协调利益、推动落实的坚强战斗堡垒。健全村民议事协商机制，保障村民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积极探索“新村民”“乡村CEO”等模式，开辟人才下乡新通道。通过引入专业化力量对村民自治进行补充和赋能，形成协同高效的治理格局。

（作者分别系中共江西省委党校经济学教研部讲师，经济学教研部主任、教授）